

海南省妇幼保健院异地新建项目（暨海南省妇产科医院新建项目）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海南省妇幼保健院异地新建项目（暨海南省妇产科医院新建项目）是《海南省“十四五”卫生健康规划》全生命周期健康保障工程，是省政府推动省会城市三级医院布局结构调整重点建设项目。项目位于海口市西海岸新区南片区 B2401 地块，总用地面积 55373.97 平方米（约 83.06 亩），规划设置床位 500 张，总建筑面积为 99191.34 平方米（地上面积为 76607.19 平方米，地下面积为 22584.15 平方米），主要建设综合楼（包括 01、02 住院楼，门诊保健楼，行政科研楼）、设备用房和地下室，同步配套建设室外总体附属设施等。项目概算总投资 87774 万元（不含土地成本费和医疗设备购置费）。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开工。

（二）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本项目设定年度预期目标 4 项，分别为完成室内机电安装、室内装饰装修、室外工程和外幕墙工程施工。根据年度预期目标，

设定绩效指标 3 项，其中一级指标 3 项，二级指标 3 项，三级指标 6 项，各项指标均可实现量化考核评价。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包括决策过程和结果）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严格按照我单位党委会会议和院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要求，坚持民主集中制，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凡涉及本项目重大决策事项，包括项目功能布局确定和 50 万元以上重大资金支出等，须经院长办公会议研究后提请党委会会议集体研究做出批准或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2023 年到位资金 22633.51 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

（三）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使用资金 22633.51 万元，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项目资金均按预算和规定用途使用，未出现虚列项目支出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也不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

在项目建设用地申请方面，我单位严格按照海口市有关规定程序办理项目建设用地申请，并按要求缴纳土地成本费用 14535.5 万元。

在项目工程招标方面，按照项目委托代管合同约定，委托代管单位严格按照招标管理规定，依法组织开展项目工程设计、施工和监理等招标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等情况）

我单位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与代管单位签订代管协议，委托代管单位自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获批之日起开始对项目实施全面代管。自项目启动以来，我单位高度重视项目工程建设，不断加强组织管理，切实履行项目工程建设主体责任和跟踪监督职责，积极督促代管单位加强项目工程建设管理，高质量、高标准推进工程建设。一是成立了医院党委书记、院长任组长，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内设党政管理机构的主要负责同志任小组成员的领导小组，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的责任落实机制；设立领导小组办公室，由分管副院长兼任办公室主任，选优配强办公室成员，并安排专职人员驻地项目工地现场开展项目日常跟踪监督。二是建立项目周例会制度，每周定期召开，及时了解和推进项目建设。三是严格履行项目工程实施的

主体责任，切实加强项目工程跟踪监督。明确重点工作督查督办工作制度，明确督查工作分管领导和跟踪监督工作的联络员；建立项目管理廉政风险点排查和廉政查房工作制度，对负责基础设施建设、设备招标采购等关键部门、关键岗位定期进行廉政风险排查，谈心谈话常态化。与代管单位签订了《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明确要求代管单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严格执行廉政建设有关规定。印发《开展公共工程项目跟踪监督工作方案》，制订了开展公共工程项目跟踪监督工作任务清单。四是加强“三重一大”管理，将项目重大决策事项纳入“三重一大”决策范畴，并进行公示公开。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严格控制项目成本，未出现超预算现象。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已先后完成了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等有关招标，中标金额均有效控制在批复概算范围以内。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截至 2023 年底，项目基坑土石方开挖、基坑支护施工完成，共完成土石方开挖 14.48 万 m³（其中土方 7.65 万 m³，石方 6.83 万 m³）；地上、地下主体结构施工完成，且通过验收；室内机电工程完成 97%；装饰装修工程完成 85%；室外工程完成 90%；外幕墙工程完成 100%。

(2) 项目完成质量

项目全过程管理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总体项目完成质量合格。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截至 2023 年底，项目既定任务预期目标整体完成 90%以上，部分预期目标未完成主要是受 2023 年 12 月资金缺口影响。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对经济的影响：本项目实施，将对当地经济增长，农民工就业和创收起到积极促进作用，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对社会的影响：“十四五”期间我国将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在《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中提出了“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理念，随着国家人口战略的

调整，全面实施三孩政策，使得生殖健康、妇幼保健医疗的需求增加。长期以来，我国的妇幼卫生事业坚持“以保健为中心，以保障生殖健康为目的，保健与临床相结合，面向群体、面向基层和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在保护母婴身体健康，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方向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保障妇女儿童的身心健康，直接关系到每个家庭的幸福，关系到人口素质的提高，关系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目标的实现。本项目建设将极大提高我省妇幼卫生服务水平，进一步满足日益增长以及高品质的妇幼保健医疗服务需求，促进和谐社会发展和助力构建海南自贸港一流营商环境和海南自贸港建设，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建成后，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主要包括人员储备、设备配置等方面。

(1) 人员储备方面。新建成的省妇幼保健院（省妇产科医院）将设置床位 500 张，按照床位数与工作人员数之比为 1: 1.7 测算，应配置工作人员总数为 850 人，其中专技人员约为 612 人、行政工勤人员约为 238 人。2024 年计划开放床位数 392 张，则应储备工作人员总数约为 666 人，其中专技人员约为 480 人。医院现有妇产科医师 66 人、护理人员 79 人。为满足 2024 年开业及学科发展需要，共需引进战略人才 2-3 名，妇产科各亚专科学

科带头人 5-6 人、中青年学术骨干 20 人、人力资源约 51-56 名（其中技师 40 名，医师 11-16 名，以博士研究生为主），需要给予人才引进，包括人员编制、住房保障、子女教育等政策和安家费等资金支持。

（2）设备配置方面。新建成的省妇幼保健院（省妇产科医院）将重点发展生殖医学、危重孕产妇救治、妇科肿瘤、胎儿医学、儿童保健康复五大临床学科，着力建设重点实验室、人才培养基地、信息化平台、新药临床试验研究基地四个支撑平台，在举全国之力建设自贸港的大背景下，借助自贸港的政策、制度优势、先行先试省份的技术优势，形成涵盖临床、保健、预防、教学、研究和管理的“五大重点四个平台”的建设格局，需要给予配备与医院发展相匹配的前沿、高端医疗设备资金支持。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情况及原因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设定数量指标为“室内机电安装工程完成 100%、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完成 100%、室外工程完成 100%、外幕墙工程完成 100%”。截至 2023 年底，室内机电安装工程完成 97%、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完成 85%、室外工程完成 90%、外幕墙工程完成 100%”。

未完成原因为：

a. 室内机电安装：机电安装基本完成，主要是剩余设备调试及收尾工作。

b. 室外装饰装修：受 2023 年 12 月资金缺口影响，项目 PVC 地胶、钢质门、墙体装饰板等主要装修材料无法按计划到场，影响了室内装修整体进度。

c. 室外工程：受 2023 年 12 月资金缺口影响，室外部分苗木不能按计划进场，影响了室外工程整体进度。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2023 年设定效益指标为“安全事故发生数为 0”。截至 2023 年底未发生安全事故，该项指标如期完成。

五、后续工作计划

我们将继续履行好业主单位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职责，督促有关单位切实加快完成项目收尾及各项验收工作、争取早日投入使用。